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验收工作由来.....	1
1.3 验收工作开展情况.....	2
2 验收依据	4
2.1 验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4
2.2 验收技术规范.....	4
2.3 其他相关文件.....	4
3 工程建设情况	6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原辅材料.....	16
3.4 水源及水平衡.....	16
3.5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7
3.6 项目变动情况.....	19
4 环境保护设施	2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2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8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4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34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7
6 验收执行标准	44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44
6.2 环境质量标准.....	44
6.3 固废.....	46
7 验收监测内容	47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47
7.2 环境质量监测.....	48

仅供江西融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公示

7.3 监测条件.....	48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49
8.1 监测分析方法.....	49
8.2 人员资质.....	50
8.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1
9 验收监测结果.....	52
9.1 生产工况.....	52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52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55
10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59
11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63
11.1 项目概况.....	63
11.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63
1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64
11.4 验收结论及建议.....	64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 附图 5 项目周边企业分布图
- 附图 6 项目与星宇的关系
- 附图 7 地下水监测点位图
- 附图 8 土壤监测布点图
- 附图 9 项目噪声、废气监测布点图
- 附图 10 雨污管网图
- 附图 11 企业管理制度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通知
- 附件 3 总量控制指标
- 附件 4 环评批复
- 附件 5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6 厂房验收审批表
- 附件 7 工况证明
- 附件 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
- 附件 9 检测报告
- 附件 10 一期 检测报告
- 附件 11 危废协议
- 附件 12 污水纳管证明
- 附件 13 废环氧树脂基材出入情况
- 附件 14 营业执照
- 附件 15 测绘报告
- 附件 16 公众调查表
- 附件 17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18 地面防渗施工合同
- 附件 19 委托运输协议
- 附件 20 危废代码错误变更说明函
- 附件 21 一期验收意见
- 附件 22 本期验收意见
- 三同时登记表

仅供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公示

仅供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公示

1 验收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见表 1-1。

表1-1 项目概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名称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罗亭镇义坪村（罗亭工业园）						
设计生产能力	年处理废印刷电路板约 4529 吨、有机树脂类废物（废环氧树脂胶）2500 吨、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一期年处理废印刷电路板约 4529 吨、二期年处理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 吨						
验收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废环氧树脂基材加工生产线，年处理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 吨						
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书编制完成时间		2016 年 9 月		
环评审批部门	南昌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审批时间与文号		2016 年 9 月 23 日 洪环审批[2016]209 号		
投资总概算	2200 万元		二期环保投资	10	比例	0.45%	
开工时间	2017 年 9 月	竣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12-25 至 2019-12-26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已经申领 91360105MA35FW X9XN001V		

1.2 验收工作由来

本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人民币，租用原振隆电源厂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75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255 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仓库等生产性用房面积为 2400 平方米；综合楼、食堂及门卫等非生产性用房面积约 1855 平方米。

2015 年 12 月，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 年 9 月 23 日获得了南昌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洪环审批【2016】208 号），并于 2019 年 1 月取得了江西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项目以废电路板、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废环氧树脂胶为原料，生产铜粉及绝缘材料，原料设计处置量分别为废电路板约 4529 吨/年、废环氧树

脂类基材 8000 吨/年、废环氧树脂胶 2500 吨/年，设计产能分别为铜粉 0.25 万吨/年，绝缘材料 1.2 万吨/年。其中，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及废环氧树脂胶共用大部分生产设施。项目于 2017 年 9 月开工建设。

本项目为分期验收，其中“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已经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企业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一期验收范围为年处理废印刷电路板生产线，通过对废电路板再生加工处理采取三级粉碎、三级分选工艺，使其分别再生成为可回收利用的金属粉末和树脂纤维粉末，年处理废印刷电路板约 4529 吨，生产铜粉 0.25 万吨。其验收主要内容包括 1#生产车间及废电路板再生加工处理生产线配套设备，3#生产车间，综合楼，食堂、危废暂存间、隔油池、化粪池、4 套旋风+布袋除尘设备、2 根 15 米排气筒等。

本次二期验收工程范围为年处理废环氧树脂类基材 8000 吨，年生产绝缘材料约 7900 吨。结合市场形势，有机树脂类废物原料来源影响，年处理废环氧树脂胶 2500 吨不在本期验收范围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企业自主实施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以及相关监督管理。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本）要求组织了“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验收工作组，开始自主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 验收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 12 月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文件对各环保设施等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整改后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委托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委托书见附件 1），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12-25 至 2019-12-26 对项目进行采样分析。

根据检测报告及本项目各环保设施运行等情况，2020 年 1 月组织编制了《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组织验收工作组进行审查。

本次验收为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年处理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 吨。验收内容包括 2#生产车间及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及其配套设备。

仅供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公示

2 验收依据

2.1 验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改并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并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年12月29日修订通过，2016年11月7日第四次修订；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年8月31日审议通过，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682号]，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2.2 验收技术规范

(1)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划评[2017]4号）；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年5月15日）；

2.3 其他相关文件

(1)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

(2) 《南昌市环保局关于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洪环审批[2016]209号，2016年9月23日）；

(3)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验收检测报告》；

(4)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验收检测报告》；

(5)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仅供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公示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罗亭工业园位于南昌市西北郊，距南昌市 28 公里，地处昌九工业走廊，而昌九工业走廊是江西省大中型工业制造企业最为集中、工业化程度最高的地区。东邻国家级开发区--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北靠省级开发区--江西桑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区位优势明显。其中，罗亭工业园一期位于罗亭镇镇区以北，规划范围南起南安一级公路，东临江西桑海经济开发区，西至南昌技术职业学院，北至罗亭镇行政管理界限，规划总面积 16.13 平方公里，定位为综合性工业园区，以基础制造业为主，主导产业为机械制造业、纺织业和化工制造业。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湾里区罗亭镇义坪村（罗亭工业园），地理坐标：东经 E115°47'41.55"，北纬 N28°54'14.00"。项目东侧为空地，西侧为江西星宇环保有限公司，南侧为泉世泓公司，北侧为田地。本次验收项目 2#生产车间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调查结果显示，本项目周边 100m 范围内无食品类企业、无学校、医院、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北方向 245m 的胡家，不对本项目构成制约因素。该项目厂区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敏感点图见附图 2，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对象及目标

影响因素	序号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规模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规模	变化情况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声环境	1	胡家	西北	245m	约 120 人	胡家	西北	245m	约 120 人	不变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	先锋村 闵家	西北	1200 m	约 1200 人	先锋村 闵家	西北	1200m	约 1200 人	不变	
	3	邓家	北	1250 m	约 850 人	邓家	北	1250m	约 850 人	不变	
	4	先锋软件学院	东南	1400 m	约 2000 人	先锋软件学院	东南	1400m	约 2000 人	不变	
	5	义坪村 祝家	南	885m	约 1000 人	义坪村 祝家	南	885m	约 1000 人	不变	
	6	刘家	南	1500 m	约 750 人	刘家	南	1500m	约 750 人	不变	
	7	罗亭镇	西南	1100 m	约 2000 人	罗亭镇	西南	1100m	约 2000 人	不变	

	8	罗亭村	土塘组	西北	1510m	约200人	罗亭村	土塘组	西北	1510m	约200人	不变	
	9		李家	西南	1100m	约300人		李家	西南	1100m	约300人	不变	
水环境	濂河		北	14km	/	濂河	北	14km	/	不变	GB3838-2002 中Ⅲ类水体标准		
地下水环境	区域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不变	GB/T14848-2017 中Ⅲ类水质标准	

3.1.2 平面布置

厂区总占地 75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4255 平方米，项目建设有 3 栋一层的生产车间面积均为 800m²、1 栋五层的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1750m²、1 栋一层的食堂建筑面积为 75m²。1#、2#、3#车间位于地块南侧，由东往西方向依次为 1#车间、2#车间、3#车间，食堂和办公楼位于项目东北侧。2#生产车间南侧为废环氧树脂基材加工生产线区域，北侧分为原料存放区、裁剪区和维修间。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人民币，租用原振隆电源厂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75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255 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仓库等生产性用房面积为 2400 平方米；综合楼、食堂及门卫等非生产性用房面积约 1855 平方米。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及其配套设施。本项目职工人数暂时不增加，工作制度为 24 小时生产制，全年生产 180 天。

3.2.2 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3-2。

表 3-2 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备注
1	铜粉	万 t/a	0.25	0.25	一期已经验收
2	绝缘材料	万 t/a	约 1.2	约 0.7990	本次验收因原料来源有限，验收内容为年处理废环氧树脂类基材 8000 吨生产线，废环氧树脂胶处理项目不在本次验收范围之内



绝缘材料

3.2.3 项目工程组

表 3-3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建设名称	规模及内容	一期实际建设情况	本期验收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本车间主要为废电路板再生加工处理工序生产线，废电路板再生加工处理工序采用的是一套废电路板大型干式生产线，为一体化设备，生产过程在全密闭系统中进行，系统含除尘系统	本车间废电路板再生加工处理采用的是一套废电路板大型干式生产线，为一体化设备，生产过程在全密闭系统中进行，系统含除尘系统	无变化，一期已经验收
	2#生产车间	有机树脂类废物处置利用和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	不在一期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
辅助工程	3#生产车间（仓库）	项目原材料及成品存储区	项目原材料、成品存储区及危废暂存区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综合楼	项目办公及宿舍区	项目办公及宿舍区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食堂	厨房及员工餐厅	厨房及员工餐厅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市政给水	市政给水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制	雨污分流制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供电系统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发电机房	位于项目 3#生产车间	本项目未设置发电机	本项目未设置发电机

环保工程	化粪池	1个，位于项目综合楼东侧	1个，项目综合楼东侧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旋风+布袋式集尘器	位于1#生产车间，1套旋风+布袋除尘设备，粉尘废气经15高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	位于1#生产车间，4套旋风+布袋除尘设备，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设备后经2根15米高排气筒（1#、2#）排放	无变化，一期已经验收
	非甲烷总烃收集处置系统	经集风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之后再通过15高排气筒排放（2#排气筒）	不在一期验收范围	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外排
	危废暂存库	项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等临时储存，位于3#生产车间	项目废包装物及废布袋收集在危废暂存库，废树脂粉存放于废树脂粉存放区	依托原有，一期已经验收



厂区现场照片



生产车间现场照片



办公楼现场照片

3.2.4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生产设备详见表3-4。

表 3-4 主要生产设备

绝缘材料 生产线设 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实际情况	变化	备注
1/2 热压系 统	1	15层真空热压机	2台	2台	0	1500吨液压机
	2	冷压机	1台	1台	0	300吨液压机
	3	送收料台车	1台	1台	0	/
	4	自动入出料装置	1套	1套	0	/
半自动叠 合 拆板回流 线	1	半自动叠合 拆板回流线	1套	0套	-1	/
其他设备	1	电导热油炉	2(240大 卡)	1 (90kw)	-1	/
	2	裁切机	2台	1台	-1	Q11-2-1300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设计一致，其他辅助设备略有增减，半自动叠合回流线主要是将有机树脂类废物和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原料放入钢模工序的钢模通过半自动化系统传送进入热压机，以及压制成型之后的成品通过半自动回流线运送至项目裁切工序。此回流线不存于实际的生产工序，只是作为一个运送及抬升工具，实际由人工操作就能达到同样的效果且不增加环境污染因子。



热压机



自动入出料装置



裁切机



导热油炉

3.3 主要原辅材料

表 3-5 项目原辅材料年用量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本次验收能力	来源	状态
一、原辅材料消耗					
1	废环氧树脂类基材	8000t/a	8000t/a	外购	固态
2	水	8754.3t/a	1800t/a	市政	
3	电	/	10 万度	市政	

表3-6物料平衡表

输入 t		输出 t	
名称	物料量	名称	物料量
废环氧树脂类基材	63.9474	绝缘材料	63.88
		原料裁切工序产生的边角料	0.0056
		原料裁切工序产生的粉尘	0.0006
		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0.0002
		产品裁切工序产生的边角料	0.06
		产品裁切工序产生的粉尘	0.001
合计	63.9474	合计	63.9474

备注：因本次验收不含有机树脂类废物(废环氧树脂胶)内容，为了区分，故本次工况按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处置量进行核算。

根据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废环氧树脂类基材接收转移联单，本项目共接收废环氧树脂类基材66.6374t，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处置量63.9474t，库存剩余2.69t，生产绝缘材料63.88t。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来自园区水厂供水，项目无生产废水，不增加外排废水，只增加循环冷却用水量，冷却水用量为 360m³/a，根据一期数据可知，项目职工生活用水约为 900m³/a，食堂用水约为 390m³/a，绿化用水约 150m³/a，项目合计新鲜用水 1800m³/a。废水产生量不变，为一期的 1032m³/a。本项目运行的水量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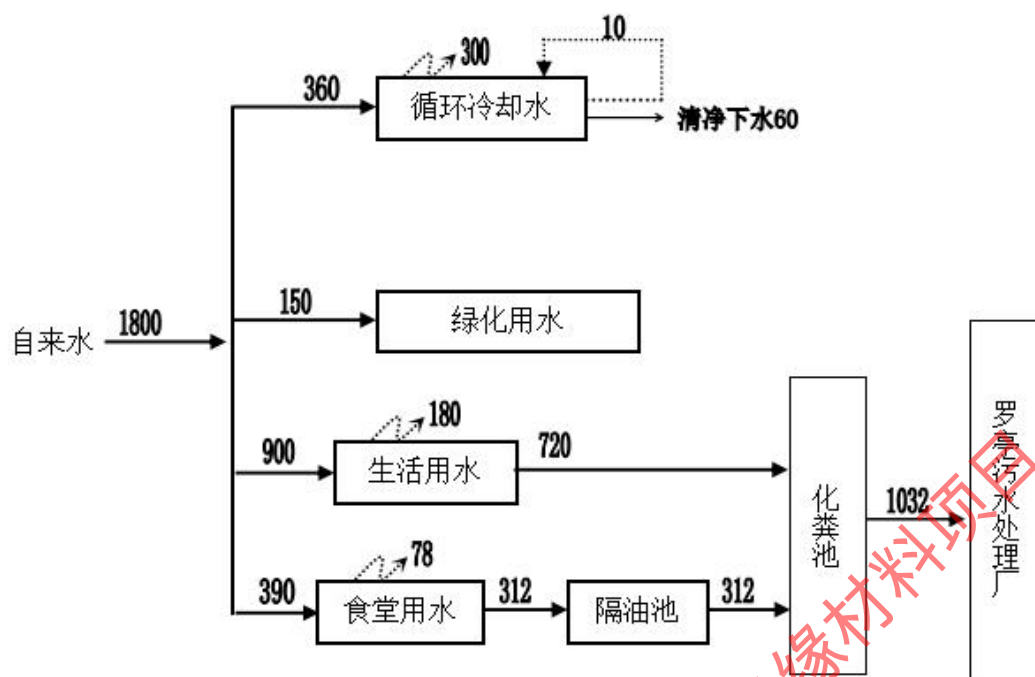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a

3.5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次验收为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验收内容为：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年处理废环氧树脂类基材 8000 万吨，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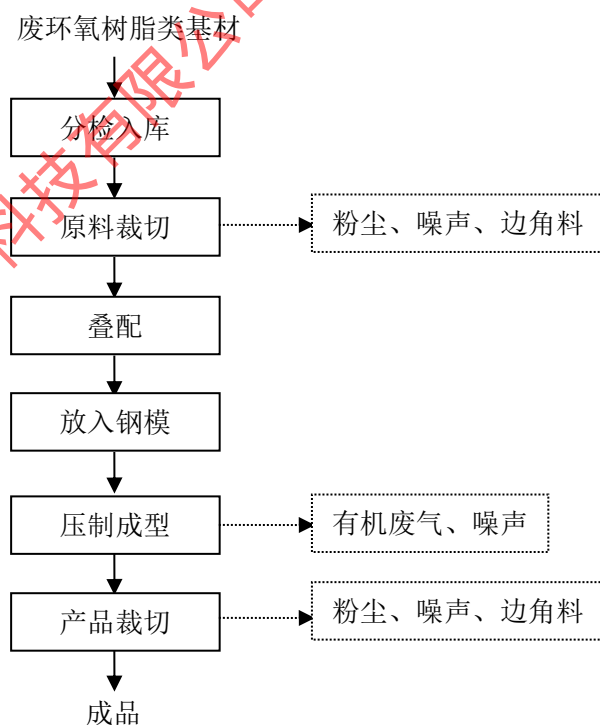


图 3-2 废环氧树脂类基材加工生产线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

(1) 分检入库: 人工检查收集的废环氧树脂基材, 按不同的颜色、尺寸进行分类后存入仓库;

(2) 原料裁切: 将原材料进行裁切, 裁切后规格为 1260mm*1060mm;

(3) 叠配: 将裁切后的原材料进行叠放, 叠放至要求的重量范围内即可;

(4) 放入钢模: 将按重量要求叠配后的原料放入钢模;

(5) 压制成型: 将准备好的钢模通过全自动叠合拆板回流线送入 1/2 热压系统进行二热一冷的压制, 本项目原材料为废环氧树脂基材, 其属于半固化产品, 因此热压过程中无需加入粘合剂。将钢模送入真空热压机后将温度调整至 160°C 左右进行高温加热 (整个加热过程约 50min), 待半固化原材料融化后对钢模施压压制; 之后再将真空热压机温度调整至 70°C 左右进行第二次加热 (整个加热过程约 40min); 第二次加热完成后将纤维板送入冷压机, 通过循环冷却水对纤维板进行冷却, 冷却至常温 (20-30°C 范围内) 即可, 整个冷却过程持续时间约 30min。因此, 压制成型工序总耗时约 2h。

(6) 产品裁切: 压制成型的产品再通过修边剪切成顾客要求的尺寸。

产污环节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原材料基材裁切和产品裁切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粉尘无组织形式排放; 高温压制过程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经活性炭吸附后经 15 米排气筒外排。

(2)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 冷却水循环使用后, 清净下水定期排入雨水管网。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为生产设备生产过程中的机械噪声。

(4)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原料裁切和产品裁切过程产生废边角料、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的活性炭、原料包装产生的废包装物及导热油炉更换的导热油。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 具体见下表 3-7。

表 3-7 项目污染工序一览表

名称	污染因子	产生工序	处理措施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压制成型	活性炭吸附+15 米排气筒

噪声	等效 A 声级	生产过程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裁切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原料包装产生的废包装物、导热油炉更换的导热油及废活性炭	生产过程和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原料裁切的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类基材生产线、产品裁切的废边角料依托一期废电路板生产线破碎设备，废活性炭、废包装物和废导热油已经与江西东江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废活性炭和废导热油验收阶段暂时未产生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见表 3-8。

表 3-8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期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性质	新建项目	新建项目	无
规模	年处理、处置、利用危险废物约15029吨（废印刷电路板约4529吨/年、有机树脂类废物2500吨/年、废环氧树脂基材8000吨/年）	年处理、处置、利用危险废物废环氧树脂基材8000吨/年	一期已验收废印刷电路板生产线4529吨/年；本期验收内容为年处理8000吨废环氧树脂类基材项目
地点	湾里区罗亭镇义坪村	湾里区罗亭镇义坪村	无
生产工艺	废线路板、边角料通过一级破碎、二级破碎、三级破碎、气流分选、静电分选等工序生产铜粉和废线路板树脂粉；废环氧树脂胶、废线路板树脂粉通过混合、放入钢模、压制成型、裁切等工序生产绝缘材料；废环氧树脂基材通过裁切、叠配、放入钢模、压制成型、裁切等工序生产绝缘材料	废环氧树脂基材通过裁切、叠配、放入钢模、压制成型、裁切等工序生产绝缘材料	一期已经验收废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本次验收内容为废环氧树脂类生产线

环 保 措 施	废水	本项目厂区排水系统须实施雨污（废）分流。经隔油后的食堂废水与其他生活废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罗亭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厂区已实施雨污（废）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后与生活废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罗亭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期已经验收
	废气	①废线路板、边角料加工产生的废气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应符合相关要求； ②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废气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应符合相关要求；③加强车间内通风，降低无组织排放废气对车间内环境的影响；④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放⑤发电机废气经单独烟道排放，排气口应远离周边环境敏感点，并高于地面2.5米以上	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米排气筒外排	本项目采取分期验收，本次验收内容为为废环氧树脂基材类生产线
	噪声	项目应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并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吸音等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声，基础减振，加强日常维护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降噪	无
	固体废物	1.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认真落实各类固废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严禁将各类生产废物、废料直接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性质的原料在贮运管理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相关环境保护要求，履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环保手续。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放入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原料裁切的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基材生产线；产品裁切的废边角料依托一期废电路板生产线破碎设备，废活性炭、废包装物和废导热油已经与江西东江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废活性炭和废导热油验收阶段暂时未产生	本项目采取分期验收，本次验收内容为废环氧树脂基材类加工生产线

	<p>2.破碎包装袋、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油、除尘设备中更换的布袋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库，交由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避免二次污染。</p> <p>3.原料仓库、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建设。</p>		
地下水和土壤	对生产作业区、原料仓库、危废暂存库等严格按《报告书》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采取防渗、防腐措施，防止项目运营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	生产车间已经采取防渗、防腐措施，并刷环氧树脂地坪漆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项目涉及安全、消防等方面事项应报请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审批，并按照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建设。</p> <p>2.你公司应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事故预防方案及应急处理系统，加强生产、运输、贮存过程中的环境安全管理。建立防火管理和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并配备事故处理设备与人员，防止火灾和污染事故发生。加强柴油储存、使用的管理，柴油储罐设置围堰并加强管理和日常检查，控制柴油最大储量，做到即运即用，降低风险。加强车间内废气处理设施、通风换气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防止粉尘爆炸事故的发生。</p>	项目未设置柴油发电机，不涉及柴油储罐风险问题，项目已经落实环评批复内容，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项目未设置备用发电机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与原批复环评主要存在以下变化：生产设备中的辅助设备半自动叠合折板回流线设备不存于实际的生产工序，只是作为一个运送及抬升工具，实际人工操作就能达到同样的工作效果且不增加环境污染因子。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外排废水，只增加冷却用水（通过管道间接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清浄下水定期排入雨水管网；外排生活废水已于一期验收完毕。



循环冷却水池

4.1.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压制成型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其中食堂油烟废气已于一期验收完毕。

在废环氧树脂基材加工生产过程中压制成型工序会产生非甲烷总烃，本项目已在 2 热 1 冷设备上方设置收集罩，收集好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外排。具体废气工艺流程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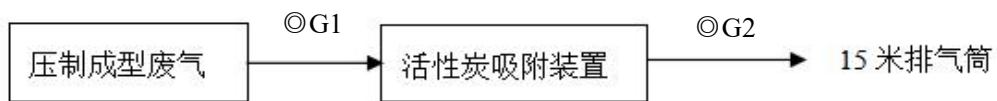


图 4-2 压制成型废气工艺流程图



集气罩

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

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4-2。

表 4-2 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和管径	治理设施监测点设置
压制成型废气	1/2 热压系统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活性炭吸附装置+3# 废气排气筒	H=15m, 方形长 0.4m, 宽 0.4m	3#废气排气筒总排口
裁切废气	原料和产品裁切	粉尘	无组织排放	车间通风	/	/

4.1.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包括各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项目通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声，加强日常维护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降噪。

表 4-3 主要设备位置一览表

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位置
废环氧树脂生产线	1	15层真空热压机	2#生产车间
	2	冷压机	2#生产车间
	3	送收料台车	2#生产车间
	4	自动入出料装置	2#生产车间



厂房隔声

4.1.4 固体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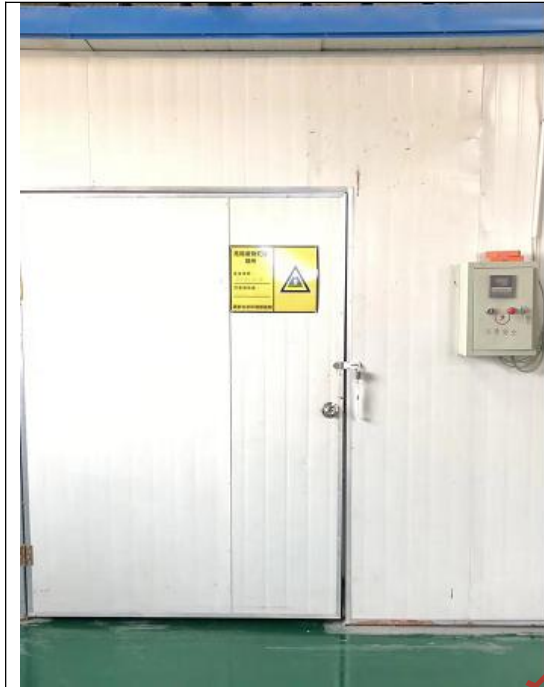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原料裁剪和产品裁剪的废边角料、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的废活性炭、导热油炉更换的废导热油和原料废包装物。生活垃圾放入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原料裁剪的废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基材生产线；产品裁剪废边角料依托一期废电路板生产线破碎设备；危废依托一期危废暂存间，废活性炭、废包装物和废导热油（每5年更换1次）收集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东江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处置，验收期间暂无废导热油和废活性炭产生。

根据验收期间调查可知，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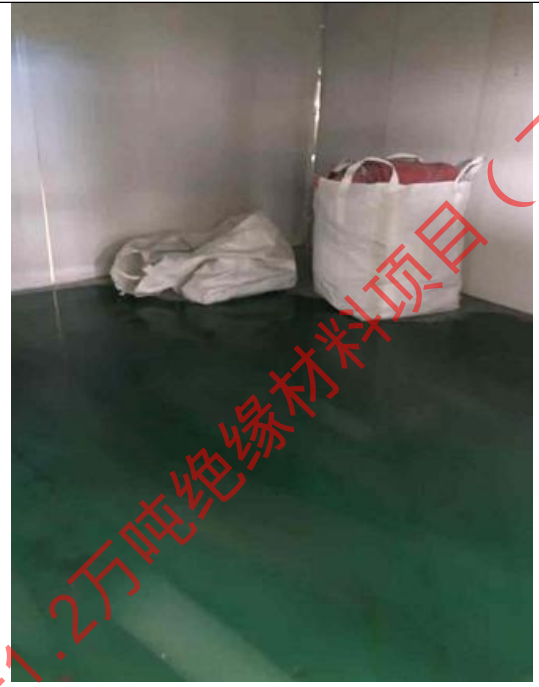
表4-4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来源	属性	环评设计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方法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42	10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废边角料	原料裁剪	危废 HW13(265-101-13)	80	60	回用于废环氧树脂基材生产线
3		产品裁剪	危废 HW13(265-101-13)	237.5	8	依托一期废电路板生产线破碎设备
4	废油	导热油炉	危废 HW08(900-218-08)	0.2	0.2	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5	废包装物	原料包装	危废 HW49(900-041-49)	0.125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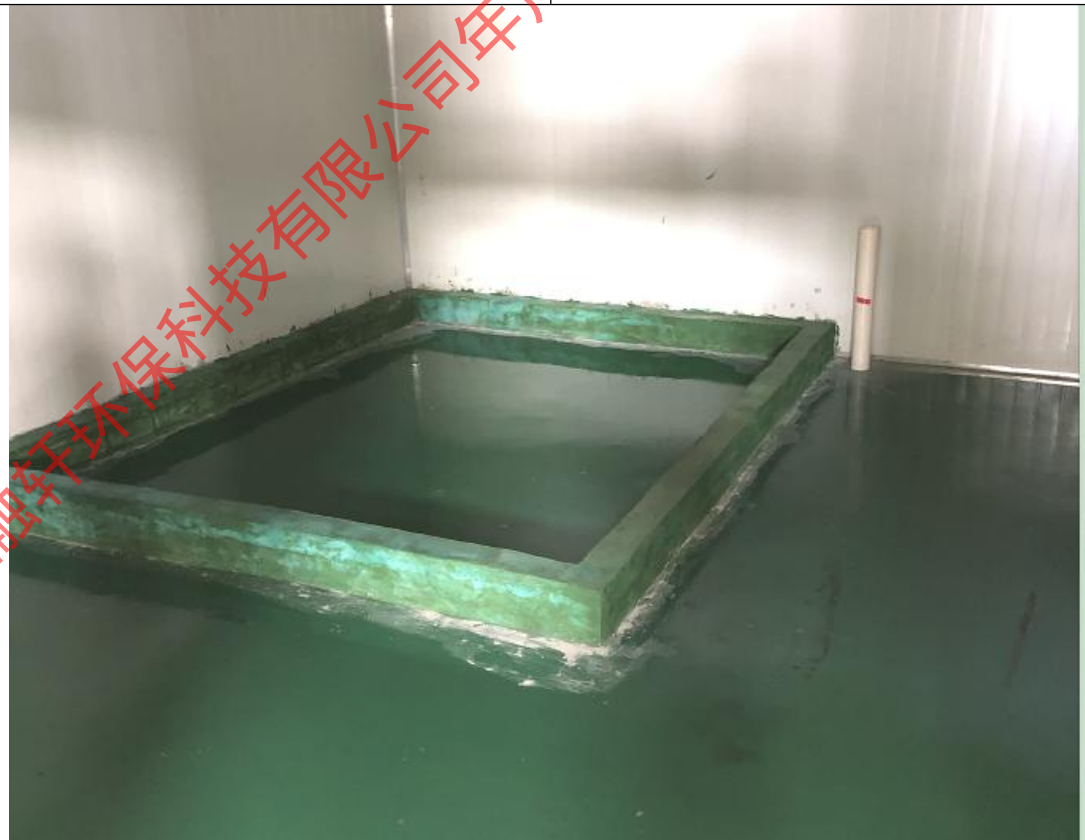
6	废活性炭	活性炭吸附装置	危废 HW49(900-041-49)	1.4	0.2	
---	------	---------	------------------------	-----	-----	--



危废暂存间



地坪漆



围堰

4.1.5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距 2#生产车间 100m 范围内，根据验收阶段现场调查，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阶段无变化，根据环评阶段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防护距离测量图报告（见附件 15）可知，项目周边环境也能满足上述防护距离要求。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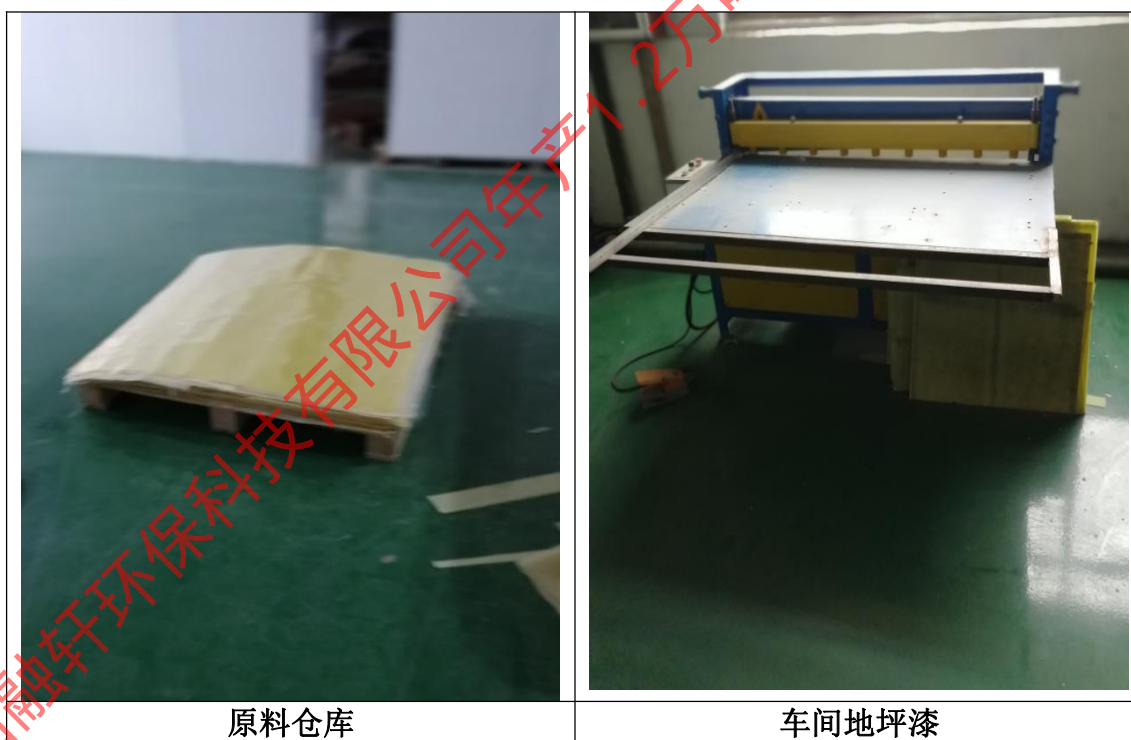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应急制度

我司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在湾里区环保局备案，备案号：360105-2018-008-L，具体见附件 8。

(2) 防渗措施

本项目已对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地面采用水泥硬化，并刷环氧树脂地坪漆防腐防渗。



(3) 地下水监测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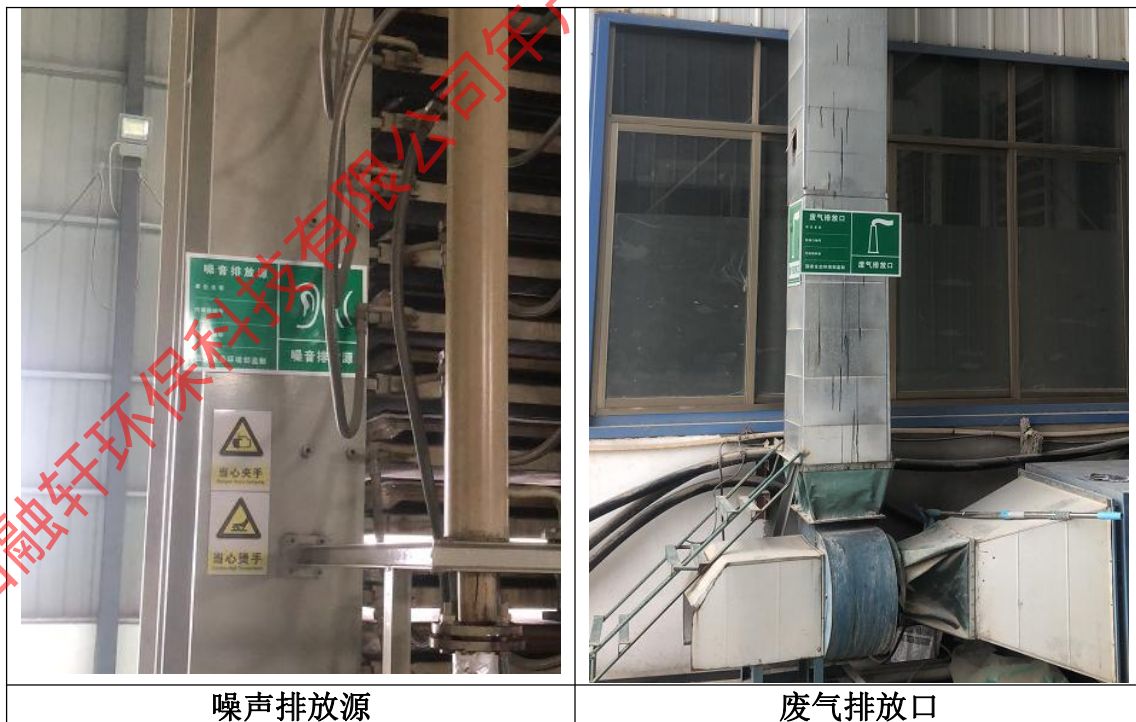
本项目已在 3# 车间西北侧设置地下水监测井，照片见下图：



地下水监测井

4.2.2 其他设施

- (1) 环境管理：已经制定环境管理、危废管理制度（见附图 10）。
- (2) 已设置标准环保标识牌。



噪声排放源

废气排放口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200 万元，二期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45%，具体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下表 4-5。

表 4-5 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表

内容 类型	污染源	治理措施名称	投资（万元）
废气	压制成型工序	活性炭吸附+15米排气筒、加强车间通风	9
固体废物	生产	危废处置	1
合计			10

根据现场情况，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6。

仅供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公示

表 4-6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批复治理措施	实际环保工程措施	验收要求
废气	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废气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米排气筒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若未高出周围200米半径范围的建筑物5米以上，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50%执行）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内通排风，降低无组织排放废气对车间内环境的影响	车间已经加强通风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项目应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并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吸音等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声，基础减振，加强日常维护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降噪	各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废油	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废油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库，交由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废油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库，并已委托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协议；场内贮存、运输与处置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原料裁切边角料	原料裁切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类基材生产线	原料裁切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类基材生产线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产品裁切边角料	产品裁切边角料回用于废电路板处理生产线	产品裁切边角料依托一期废电路板生产线破碎设备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厂区设置一处生活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土壤和地下水	分区防治	重点污染防治区	对生产作业区、原料仓库、危废暂存库等严格按《报告书》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采取防渗、防腐措施，防止项目运营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	生产车间、原料仓库、危废暂存库已经采取用水泥硬化，并刷环氧树脂地坪漆防腐防渗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5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险化学品泄漏、火灾	<p>1.项目涉及安全、消防等方面事项应报请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审批，并按照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建设。</p> <p>2.你公司应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事故预防方案及应急处理系统，加强生产、运输、贮存过程中的环境安全管理。建立防火管理和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并配备事故处理设备与人员，防止火灾和污染事故发生。加强柴油储存、使用的管理，柴油储罐设置围堰并加强管理和日常检查，控制柴油最大储量，做到即运即用，降低风险。加强车间内废气处理设施、通风换气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防止粉尘爆炸事故的发生。</p>	已经落实环评批复内容，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湾里区环保局备案，备案号 360105-2018-008-L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排污口规范化	按国家环保部要求规范排污口建设，设置各类排污口标识，并在厂区外设置废水采样口，设置废水流量计装置。	已设置规范化环保标识牌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p>卫生防护距离</p>	<p>经环评测算，本项目 2#生产车间须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根据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的测量报告，项目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湾里区政府应严格控制项目厂界周边范围的规划建设内容，在本项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项目</p>	<p>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距 2#生产车间 100m 范围内，根据验收阶段现场调查，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阶段无变化，根据环评阶段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防护距离测量图报告（见附件 15）可知，项目周边环境也能满足上述防护距离要求</p>	<p>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p>
<p>环境管理与监测</p>	<p>建立完善环保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门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环保监测制度，配备专门监测人员，设置环境监理工作</p>	<p>已制定环保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门管理人员；企业已经制定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委托有监测资质的机构监测</p>	<p>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p>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项目租用原振隆电源厂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75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255 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仓库等生产性用房面积为 2400 平方米；综合楼、食堂及门卫等非生产性用房面积约 1855 平方米。预计项目将购置钢模、1/2 热压系统、半自动叠合拆板回流线、PCB 粉碎静电分选系统等设备，根据市场预测确定本厂的设计规模为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及副产品铜粉约 0.25 万吨。

5.1.2 产业结构符合性

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相关要求，不属于《江西省环境保护禁止和限制建设项目目录（第一批）》，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5.1.3 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

通过大气环境监测数据可知，测点位的各监测指标评价指数均小于 1，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3）声环境

由噪声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区域范围各敏感点位内昼间、夜间声环境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相关功能区标准要求。

（4）地下水环境

从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各水质监测因子的现状监测值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Ⅲ类标准，区域地下水水质较好。

（5）土壤环境

从项目土壤环境现状调查及评价可知，本项目土壤监测指标满足《土壤环

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中的三级标准限值。

5.1.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的生活污水，废水排放总量为 6576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行预处理，预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罗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污水处理厂尾水最终排入潦河。

(2) 声环境

通过对本项目运行设备噪声的预计可知，本项目营运期间通过合理安排设备布局，选用环保型设备以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处理后本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 大气环境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粉尘和非甲烷总烃，其中粉尘分有组织排放粉尘和无组织排放粉尘。项目生产线①采用一套废电路板大型干式生产线，为一体化设备，生产过程在全密闭系统中进行，系统含旋风+布袋集尘器，旋风+布袋集尘器处理效率可达 99.95%以上，处理后粉尘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集气罩进行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15m 高空排放；项目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来确保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对生产环境造成影响。

企业若采取本环评建议对上述废气进行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则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渣由环卫部门收集统一运往城市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理，一般工业废物交给固废公司处理，危险废物交给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1.5 总量控制

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NH₃-N。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6576t/a，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罗亭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总量控制控制指标为 COD 0.395t/a、NH₃-N 0.053t/a。

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铅，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铅别需向上

级主管部门申请的总量为 0.1512kg/a。

5.1.6 公众参与

根据公众参与调查情况，得出以下结论：

(1) 本项目采用问卷调查、网络公示等多种公众参与形式，公众参与调查对象覆盖了项目区域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调查结果表明 100%的受访者支持本项目建设，无人提出反对意见。

(2) 通过现场调查得知公众主要关注的环境问题为噪声影响，项目通过选用环保设备、合理布设生产设备位置以及其他减振降噪处理措施来保证噪声的正常排放。

5.1.7 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通过计算可知项目 2#生产车间需执行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项目 1#生产车间搅拌罐室需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由于 1#生产车间搅拌罐室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包含在 2#生产车间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因此本项目最后的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应该是：项目 2#生产车间需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5.1.8 总结论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罗亭镇城市总体规划，项目选址合理；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的排放能满足所执行的环境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在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的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1.9 建议与要求

(1) 建设单位必须筹措资金，按照本报告书要求认真落实，减少各类污染物排放量。

(2) 作好工厂生产中的节能降耗、减排工作，进一步提高原辅材料的利用率，减少物料流失。

(3) 加强管理，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有效运转。建立污染物事故排放应急措施，降低事故排放时对环境的影响。

(4) 项目的绿化应多样化，特别是高大常绿阔叶乔木的种植，应有一定数量，以利净化空气、改善环境质量。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你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的行政许可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项目批复意见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批复意见。

项目由湾里区发改委备案(湾发改投字〔2016〕63号);项目租赁江西振隆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综合楼等,用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洪土国用(登湾 2012)第 092 号”。在落实《报告书》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报告书》提供的建设地址、性质、规模和风险防范、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进行建设。

(二)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湾里区罗亭镇义坪村,租用江西振隆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3 栋生产车间、1 栋综合楼、1 栋食堂等,用地面积 75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255 平方米。项目年处理、处置、利用危险废物约 15029 吨,其中废印刷电路板约 4529 吨、有机树脂类废物(废环氧树脂胶)2500 吨、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 吨,新建一条废电路板回收再生处理生产线和一条废树脂粉/树脂基材处置利用生产线。

产品方案:生产绝缘材料 1.2 万吨、铜粉 0.25 万吨。主要工艺:废线路板、边角料通过一级破碎、二级破碎、三级破碎、气流分选、静电分选等工序生产铜粉和废线路板树脂粉;废环氧树脂胶、废线路板树脂粉通过混合、放入钢模、压制成型、裁切等工序生产绝缘材料;废环氧树脂基材通过裁切、叠配、放入钢模、压制成型、裁切等工序生产绝缘材料。

项目不得处置含汞、镉、铬、砷等重金属的印刷电路板。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

主要设备:PCB 线路板破碎分选系统、自动搅拌罐、1/2 热压系统、半自动叠合拆板回流线、钢模、导热油炉、裁切机、备用发电机等。

二、项目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过程中须落实《报告书》的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提高项目清洁生产水平

项目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提高自动化控制水平，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提高项目清洁生产水平。

（二）环境风险防范

1.项目涉及安全、消防等方面事项应报请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审批，并按照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建设。

2.你公司应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的事事故预防方案及应急处理系统，加强生产、运输、贮存过程中的环境安全管理。建立防火管理和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并配备事故处理设备与人员，防止火灾和污染事故发生。加强柴油储存、使用的管理，柴油储罐设置围堰并加强管理和日常检查，控制柴油最大储量，做到即运即用，降低风险。加强车间内废气处理设施、通风换气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防止粉尘爆炸事故的发生。

（三）废水污染防治

本项目厂区排水系统须实施雨污（废）分流。

经隔油后的食堂废水与其他生活废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罗亭污水处理厂处理。

（四）废气污染防治

1.废线路板、边角料加工产生的废气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2.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3.项目所设柴油发电机的选用应参照《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20891-2014）规定的要求，燃油烟气经单独烟道排放，排气口应远离周边环境敏感点，并高于地面 2.5 米以上。

4.加强车间内通排风，降低无组织排放废气对车间内环境的影响。

5.食堂油烟接至食堂所在楼楼顶高空排放。

（五）环境噪声污染防治

项目应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并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吸音等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六)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1. 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认真落实各类固废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严禁将各类生产废物、废料直接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性质的原料在贮运管理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相关环境保护要求，履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环保手续。

2. 破碎包装袋、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油、除尘设备中更换的布袋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库，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避免二次污染。

3. 原料仓库、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建设。

(七)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

对生产作业区、原料仓库、危废暂存库等严格按《报告书》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采取防渗、防腐措施，防止项目运营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

(八) 防护距离要求

经环评测算，本项目2#生产车间须设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根据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的测量报告，项目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湾里区政府应严格控制项目厂界周边范围的规划建设内容，在本项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项目。

(九) 排污口规范化

按国家环保部要求规范排污口建设，设置各类排污口标识，并在厂区外设置废水采样口，设置废水流量计装置。

三、项目竣工验收的环保要求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投资必须专款专用。工程投入试运行后3个月内须向我局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逾期不能办理环保验收手续，你公司则应在投入试运行后3个月内向我局提交延期办理环保验收申请。

四、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 废水。项目外排废水应达到罗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6 \leq \text{pH} \leq 9$, $\text{COD}_{\text{Cr}} \leq 500 \text{mg/l}$ 、 $\text{BOD}_5 \leq 300 \text{mg/l}$ 、 $\text{SS} \leq 400 \text{mg/l}$ 、 $\text{NH}_3\text{-N} \leq 40 \text{mgA}$)，其

余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二）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的 VOCs 的标准值（排气筒高度若未高出周围 200 米半径范围的建筑 5 米以上，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其他生产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若未高出周围 200 米半径范围的建筑 5 米以上，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柴油发电机废气应满足《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20891-2014）中标准要求。

（三）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总量指标。COD 考核量为 1.55t/a，控制量为 0.4t/a；NH₃-N 考核量为 0.16t/a，控制量为 0.05t/a。废气（有组织）中铅排放量须控制在 0.1512kg/a 以内。不外排含重金属的生产废水。

五、其他环保要求

（一）项目变更环保要求。本批复仅限于《报告书》确定的建设内容，若项目建设地点、内容、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化，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若自批复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动工，环评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日常环保监管。请湾里区环保局、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对该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监督建设单位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

表5-1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批复治理措施	实际环保工程措施	备注
废气	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废气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米排气筒	无变化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内通排风，降低无组织排放废气对车间内环境的影响	车间已经加强通风	无变化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项目应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并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吸音等措施，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声，基础减振，加强日常维护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降噪	无变化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废油	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废油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库，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废油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库，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无变化
		原料裁切边角料	原料裁切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脂类基材生产线	原料裁切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脂类基材生产线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产品裁切边角料	产品裁切边角料回用于废电路板处理生产线	产品裁切边角料依托一期废电路板生产线破碎设备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厂区设置一处生活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土壤和地下水	分区防治	重点污染防治区	对生产作业区、原料仓库、危废暂存库等严格按《报告书》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采取防渗、防腐措施，防止项目运营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	生产车间、原料仓库、危废暂存库已经采取用水泥硬化，并刷环氧树脂地坪漆防腐防渗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5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险化学品泄漏、火灾	1.项目涉及安全、消防等方面事项应报请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审批，并按照安全、消防等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建设。 2.你公司应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事故预防方案及应急处理系统，加强生产、运输、贮存过程中的环境安全管理。建立防火管理和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并配备事故处理设备与人员，防止火灾和污染事故发生。加强柴油储存、使用的管理，柴油储罐设置围堰并加强管理和日常检查，控制柴油最大储量，做到即运即用，降低风险。加强车间内废气处理设施、通风换气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防止粉尘爆炸事故的发生。	已经落实环评批复内容，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湾里区环保局备案，备案号为360105-2018-008-L	无变化	

排污口规范化	按国家环保部要求规范排污口建设，设置各类排污口标识，并在厂区外设置废水采样口，设置废水流量计装置。	已设置规范化环保标识牌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卫生防护距离	经环评测算，本项目 2#生产车间须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根据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的测量报告，项目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湾里区政府应严格控制项目厂界周边范围的规划建设内容，在本项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项目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距 2#生产车间 100m 范围内，根据验收阶段现场调查，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阶段无变化，根据环评阶段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防护距离测量图报告（见附件 15）可知，项目周边环境能满足上述防护距离要求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环境管理与监测	建立完善环保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门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环保监测制度，配备专门监测人员，设置环境监理工作	已制定环保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门管理人员；企业已经制定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委托有监测资质的机构监测	落实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压制成型废气污染因子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若未高出周围200米半径范围的建筑5米以上，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50%执行）。

表6-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评价标准一览表

监测因子	排放限值(mg/L)	排放速率(kg/h)	执行标准	备注
非甲烷总烃	120	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排放速率从严50%

表6-2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评价标准一览表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厂界四周	粉尘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4.0	

6.1.2 噪声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表6-3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时段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6.2 环境质量标准

6.2.1 地下水

项目运营期地下水执行 GB/T14848-2017《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水质标准。

表6-4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评价因子	标准值	执行标准
pH（无量纲）	6.5~8.5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三类
总硬度（mg/L）	≤450	

评价因子	标准值	执行标准
高锰酸盐指数 (mg/L)	≤3.0	
硫酸盐 (mg/L)	≤250	
氨氮 (mg/L)	≤0.50	
氯化物 (mg/L)	≤250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3	
铅 (mg/L)	≤0.01	
汞 (mg/L)	≤0.001	
铬 (六价) (mg/L)	≤0.05	
镉 (mg/L)	≤0.005	
铜 (mg/L)	≤1.0	
银 (mg/L)	≤0.05	
锌 (mg/L)	≤1.0	
镍 (mg/L)	≤0.02	

6.2.2 土壤

项目运营期建设用地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

表 6-5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kg

序号	污染因子	筛选值	管制值	执行标准
1	pH	/	/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 管控标准》 (GB36600 -2018)
2	Cu	18000	36000	
3	Pb	800	2500	
4	Zn	/	/	
5	Ni	900	2000	
6	Hg	38	82	
7	Cr (六价)	5.7	78	
8	As	60	140	
9	Cd	65	172	
10	Ag	/	/	

表 6-6 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kg

污染物项目		风险筛选值				执行标准
		pH≤5.5	5.5<pH≤6.5	6.5<pH≤7.5	pH>7.5	
镉	水田	0.3	0.4	0.6	0.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15618-2018)表1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及表2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
	其他	0.3	0.3	0.3	0.6	
汞	水田	0.5	0.5	0.6	1.0	
	其他	1.3	1.8	2.4	3.4	
砷	水田	30	30	25	20	
	其他	40	40	30	25	
铅	水田	80	100	140	240	
	其他	70	90	120	170	
铬	水田	250	250	300	350	
	其他	150	150	200	250	
铜	果园	150	150	200	200	

其他	50	50	100	100	选值
镍	60	70	100	190	
锌	200	200	250	300	

6.3 固废

项目涉及到的危险固体废物的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此外，对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理须严格按照国家环保部第5号令《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同时需执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要求。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本项目外排废水、食堂油烟废气已于一期进行验收完毕，监测数据及验收意见见附件。本次验收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压制成型废气，废气经活性炭处理设备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外排，本项目在废气进入活性炭处理设备前后各设置1个监测点位，一共2个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图见附图9，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工段或车间	环保设施	排放高度	监测断面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目的
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G1	活性炭吸附装置+15米排气筒	/	进口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2天，每天3次	考核废气排放达标情况和处理效率
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G2			出口			

7.1.2.2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的监测内容见表7-2，监测点位图见附图9。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目的
G3	项目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粉尘	4次/天；连续2天	考核废气无组织排放达标情况
G4	项目下风向			
G5				
G6				

注：同时记录监测期间的风向、风速和气象情况。

7.1.3 厂界噪声监测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3，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9。

表 7-3 项目厂界噪声的监测内容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备注
项目东面外 1m 处	N1	L _{Aeq}	连续监测 2 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监测点位于厂界外 1m，高度 1.2m
项目南面外 1m 处	N2			
项目西面外 1m 处	N3			
项目北面外 1m 处	N4			

7.2 环境质量监测

7.2.1 地下水监测

本项目地下水监测内容见表 7-4，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7。

表 7-4 地下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评价标准	监测频次
厂区监测井 GW1	pH、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氨氮、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铅、汞、铬、镉、铜、银、锌、镍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2 次
杜家咀 GW2			
前胡家 GW3			
罗亭镇 GW4			

7.2.2 土壤监测

本项目土壤监测内容见表 7-5，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8。

表 7-5 土壤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布点	监测因子	监测目的	评价标准	监测频次	备注
1#车间北侧 S1	pH、Cu、Pb、Zn、Ni、Hg、Cr ⁶⁺ 、As、Cd、Ag	考核达标情况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GB36600-2018)	连续监测 1 天，每天采样 1 次	同步记录经纬度
危废暂存间北侧 S2					
厂区西北侧稻田 S3	pH、Cu、Pb、Zn、Ni、Hg、Cr、As、Cd、Ag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15618-2018)		
杜家咀稻田 S4					

7.3 监测条件

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为 5m/s 以下时进行。不得不在特殊气相条件下测量时，应采取必要措施保证测量准确性，并记录风向、风速、雨雪等天气状况。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过程从采样、分析、数据处理均按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所使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均为国家标准或经国家环保部认定的分析方法。本项目的各项监测因子监测所采用的采样标准、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FE28-Standard/YQ023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悦/YQ148	0.025 mg/L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GB/T 7477-1987	/	5 mg/L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GB/T 11892-1989	/	0.5mg/L
	硫酸盐	水质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PIC-10A/YQ008	0.018 mg/L
	氯化物			0.007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悦/YQ148	0.004m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2.1 总大肠杆菌群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06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YQ027	2 MPN/100ml
	铜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YQ004	0.05mg/L
	锌			0.05mg/L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3.4.7(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YQ004	1μg/L
	镉			0.1μg/L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5.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YQ004	5μg/L
	银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1907-1989		0.03mg/L
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	微电脑测汞仪		0.01μg/L

		分光光度法, HJ 597-2011	/ETCG-2A/YQ033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 2018 第 31 号)	万分之一天平/ Cp214/YQ013	0.001 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YQ011	0.07 mg/m ³	
土壤和水系沉积物	pH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pH 计/ FE28-Standard/ YQ023		
	铜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2019		1 mg/kg	
	锌			1mg/kg	
	镍			3mg/kg	
	铬			4mg/kg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AA-6880/YQ004		0.1mg/kg
	镉				0.01mg/kg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消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7-2014			2 mg/kg
	银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 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GB 5085.3-2007			1mg/kg
	砷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YQ009		0.01mg/kg
汞				0.002mg/kg	
噪声与振动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YQ091	/	

备注: ✓

8.2 人员资质

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通过省级计量认证, 资质认定证书号 181412341174, 有效期至 2024 年 7 月 03 日。本次竣工验收监测中的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考核, 持有相应的上岗证。

8.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① 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及以上进行。

②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③ 采样前气体采样器进行气路检查和流量校核，保证监测仪器的气密性和准确性；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

④ 水样应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冷冻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应采用 10%平行样分析、10%加标回收样分析或质控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⑤ 噪声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对噪声计进行校准，监测前后校准值差值不得大于 0.5dB。

⑥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审核。

⑦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的情况下进行。根据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西省固废管理系统的填报信息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12 月 26 日处理废环氧树脂基材的量分别为 30.5t 和 30.03t，工况证明详见附件 7。项目验收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9-1。

表 9-1 监测工况表

日期	处理产品	环评设计处理能力	生产天数	日处理能力	实际处理量	占实际生产能力百分比 (%)	备注
2019.12.25	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t/a	180 天	44.44t	30.5t	68.6	/
2019.12.26					30.03t	67.6	

备注：监测期间的工况稳定，属于正常生产状况，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对工况要求。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废气产生工序为压制成型废气，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15 米排气筒排放，在活性炭处理装置前后设置 2 个监测点位，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如下表表 9-2。

表9-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采样点位		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 G1					
频次		1	2	3	平均值	标准值	结论
标杆流量 m ³ /h		2167	2244	2088	2166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2.40	2.48	2.41	2.43	/	/
	排放速率 kg/h	5.20×10 ⁻³	5.56×10 ⁻³	5.06×10 ⁻³	5.27×10 ⁻³	/	/
采样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采样点位		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 G2					
频次		1	2	3	平均值	标准值	结论

标杆流量 m ³ /h		2253	2251	2319	2274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24	1.23	1.30	1.2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79×10 ⁻³	2.77×10 ⁻³	3.01×10 ⁻³	2.86×10 ⁻³	5	达标
采样时间		2019年12月26日					
采样点位		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 G1					
频次		1	2	3	平均值	标准值	结论
标杆流量 m ³ /h		2165	2159	2159	2161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2.66	2.70	2.70	2.69	/	/
	排放速率 kg/h	5.76×10 ⁻³	5.82×10 ⁻³	5.82×10 ⁻³	5.8×10 ⁻³	/	/
采样时间		2019年12月26日					
采样点位		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 G2					
频次		1	2	3	平均值	标准值	结论
标杆流量 m ³ /h		2326	2324	2255	2302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35	1.34	1.36	1.3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3.14×10 ⁻³	3.11×10 ⁻³	3.06×10 ⁻³	3.10×10 ⁻³	5	达标

由表9-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36mg/m³和排放速率最大值为3.14×10⁻³kg/h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排放标准；其中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非甲烷总烃平均排放速率为5.54×10⁻³kg/h，压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非甲烷总烃平均排放速率为2.98×10⁻³kg/h，计算可知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46.2%，相对于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浓度较低的情况，处理效果较好。

(2)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排放标准值 mg/m ³	达标情况
			1	2	3	4		
2019.12.25	项目上风向 G3	粉尘	0.096	0.102	0.097	0.094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7	0.57	0.57	0.57	4.0	达标

2019.12.26	项目下风向 G4	粉尘	0.128	0.125	0.130	0.126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6	0.52	0.54	0.55	4.0	达标
	项目下风向 G5	粉尘	0.117	0.116	0.112	0.114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4	0.55	0.55	0.55	4.0	达标
	项目下风向 G6	粉尘	0.109	0.108	0.104	0.105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64	0.62	0.60	0.59	4.0	达标
2019.12.26	项目上风向 G3	粉尘	0.095	0.091	0.088	0.092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6	0.56	0.56	0.54	4.0	达标
	项目下风向 G4	粉尘	0.131	0.134	0.129	0.133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6	0.55	0.55	0.54	4.0	达标
	项目下风向 G5	粉尘	0.121	0.117	0.116	0.112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2	0.53	0.52	0.53	4.0	达标
项目下风向 G6	粉尘	0.109	0.107	0.102	0.101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3	0.54	0.53	0.53	4.0	达标	
气象参数		12月25日—风向：西北；风速：1.3m/s；气温 11℃；气压：101.3kpa；天气：阴。 12月26日—风向：西北；风速：1.2m/s；气温 10℃；气压：101.1kpa；天气：阴。						

由表 9-3 可知：验收期间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最大浓度为 0.134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0.64mg/m³ 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

9.2.1.3 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检测日期	时间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Leq dB(A)		
				测量值	dB(A)	

2019.12.25	昼间	N1	工业噪声	58.8	65	达标
		N2	工业噪声	56.8	65	达标
		N3	工业噪声	57.2	65	达标
		N4	工业噪声	57.5	65	达标
	夜间	N1	工业噪声	47.3	55	达标
		N2	工业噪声	47.3	55	达标
		N3	工业噪声	45.4	55	达标
		N4	工业噪声	48.2	55	达标
2019.12.26	昼间	N1	工业噪声	58.5	65	达标
		N2	工业噪声	56.3	65	达标
		N3	工业噪声	56.2	65	达标
		N4	工业噪声	56.0	65	达标
	夜间	N1	工业噪声	46.0	55	达标
		N2	工业噪声	45.4	55	达标
		N3	工业噪声	48.4	55	达标
		N4	工业噪声	46.8	55	达标

由表 9-4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A)，夜间 55dB(A)）。企业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9.3.1 地下水

本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10 月 26 日对项目地及周边地下水进行了监测，根据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 GT191057），地下水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地下水质量监测统计及评价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II类标准值
	厂区监测井 GW1 (E115°47'38.52" N28°54'13.81")				
	10月25日		10月2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6.98	7.01	7.04	7.09	6.5~8.5
总硬度	43.9	44.6	45.2	44.2	≤450
高锰酸盐指数	0.6	0.7	0.7	0.8	≤3.0

硫酸盐	4.94	5.15	5.13	5.02	≤250
氨氮	0.041	0.051	0.054	0.060	≤0.50
氯化物	13.3	13.4	13.3	13.4	≤250
总大肠菌群	2 _L	2 _L	2 _L	2 _L	≤3
铅	1×10 ⁻³ _L	1×10 ⁻³ _L	1×10 ⁻³ _L	1×10 ⁻³ _L	≤0.01
汞	1×10 ⁻⁵ _L	1×10 ⁻⁵ _L	1×10 ⁻⁵ _L	1×10 ⁻⁵ _L	≤0.001
铬(六价)	0.005	0.004 _L	0.004 _L	0.004 _L	≤0.05
镉	1×10 ⁻⁴ _L	1×10 ⁻⁴ _L	1×10 ⁻⁴ _L	1×10 ⁻⁴ _L	≤0.005
铜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1.0
银	0.03 _L	0.03 _L	0.03 _L	0.03 _L	≤0.05
锌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1.0
镍	5×10 ⁻³ _L	5×10 ⁻³ _L	5×10 ⁻³ _L	5×10 ⁻³ _L	≤0.02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II类标准值
	杜家咀 GW2 (E115°47'35.06" N28°53'47.13")				
	10月25日		10月2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7.51	7.44	7.49	7.44	6.5~8.5
总硬度	94.3	93.7	95.1	96.8	≤450
高锰酸盐指数	0.7	0.7	0.8	0.7	≤3.0
硫酸盐	16.8	16.8	16.9	16.4	≤250
氨氮	0.063	0.088	0.069	0.082	≤0.50
氯化物	27.3	26.6	27.2	27.3	≤250
总大肠菌群	2 _L	2 _L	2 _L	2 _L	≤3
铅	1×10 ⁻³ _L	1×10 ⁻³ _L	1×10 ⁻³ _L	1×10 ⁻³ _L	≤0.01
汞	1×10 ⁻⁵ _L	1×10 ⁻⁵ _L	1×10 ⁻⁵ _L	1×10 ⁻⁵ _L	≤0.001
铬(六价)	0.004 _L	0.004 _L	0.004 _L	0.004 _L	≤0.05
镉	1×10 ⁻⁴ _L	1×10 ⁻⁴ _L	1×10 ⁻⁴ _L	1×10 ⁻⁴ _L	≤0.005
铜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1.0
银	0.03 _L	0.03 _L	0.03 _L	0.03 _L	≤0.05
锌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1.0
镍	5×10 ⁻³ _L	5×10 ⁻³ _L	5×10 ⁻³ _L	5×10 ⁻³ _L	≤0.02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II类标准值
	前胡家 GW3 (E115°47'32.84" N28°54'23.64")				
	10月25日		10月2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7.22	7.18	7.26	7.21	6.5~8.5
总硬度	24.2	25.0	25.4	26.3	≤450
高锰酸盐指数	0.8	0.8	0.6	0.6	≤3.0
硫酸盐	15.9	15.6	15.8	15.7	≤250
氨氮	0.076	0.063	0.057	0.066	≤0.50
氯化物	10.2	10.2	10.1	10.3	≤250
总大肠菌群	2 _L	2 _L	2 _L	2 _L	≤3

铅	2×10^{-3}	2×10^{-3}	2×10^{-3}	$1 \times 10^{-3}_L$	≤ 0.01
汞	$1 \times 10^{-5}_L$	$1 \times 10^{-5}_L$	$1 \times 10^{-5}_L$	$1 \times 10^{-5}_L$	≤ 0.001
铬(六价)	0.004 _L	0.004 _L	0.004 _L	0.005	≤ 0.05
镉	$1 \times 10^{-4}_L$	$1 \times 10^{-4}_L$	$1 \times 10^{-4}_L$	$1 \times 10^{-4}_L$	≤ 0.005
铜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 1.0
银	0.03 _L	0.03 _L	0.03 _L	0.03 _L	≤ 0.05
锌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 1.0
镍	$5 \times 10^{-3}_L$	$5 \times 10^{-3}_L$	$5 \times 10^{-3}_L$	$5 \times 10^{-3}_L$	≤ 0.02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II类标准值
	罗亭镇 GW4E115°47'8.93" N28°53'37.9"				
	10月25日		10月2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	7.26	7.16	7.16	7.14	6.5~8.5
总硬度	74.3	72.9	75.6	76.2	≤ 450
高锰酸盐指数	0.9	0.8	0.7	0.7	≤ 3.0
硫酸盐	15.0	15.4	15.0	15.5	≤ 250
氨氮	0.085	0.074	0.076	0.063	≤ 0.50
氯化物	27.0	27.5	27.6	28.1	≤ 250
总大肠菌群	2 _L	2 _L	2 _L	2 _L	≤ 3
铅	$1 \times 10^{-3}_L$	$1 \times 10^{-3}_L$	$1 \times 10^{-3}_L$	$1 \times 10^{-3}_L$	≤ 0.01
汞	$1 \times 10^{-5}_L$	$1 \times 10^{-5}_L$	$1 \times 10^{-5}_L$	$1 \times 10^{-5}_L$	≤ 0.001
铬(六价)	0.005	0.004 _L	0.004	0.004 _L	≤ 0.05
镉	$1 \times 10^{-4}_L$	$1 \times 10^{-4}_L$	$1 \times 10^{-4}_L$	$1 \times 10^{-4}_L$	≤ 0.005
铜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 1.0
银	0.03 _L	0.03 _L	0.03 _L	0.03 _L	≤ 0.05
锌	0.05 _L	0.05 _L	0.05 _L	0.05 _L	≤ 1.0
镍	$5 \times 10^{-3}_L$	$5 \times 10^{-3}_L$	$5 \times 10^{-3}_L$	$5 \times 10^{-3}_L$	≤ 0.02

备注：单位为 mg/L，总大肠菌群单位为 MPN/100mL，pH 无量纲；耗氧量以 CODMn 计。

由表 9-5 可知，厂区监测井 GW1、杜家咀 GW2、前胡家 GW3 和罗亭镇 GW4 中监测因子 pH、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氨氮、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铅、汞、铬（六价）、镉、铜、银、锌、镍浓度值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

9.3.4 土壤

本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对项目地及周边土壤进行了监测，根据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 GT191057），土壤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6 土壤质量监测统计及评价结果

单位: mg/kg, pH 除外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 险管控标准》 (GB36600-2018) 第 二类用地标准值	
		1#车间北侧 S1 (E115°47'42.83" N28°54'14.8")	危废暂存间北侧 S2 (E115°47'40.84" N28°54'14.97")		
10月25日	pH	5.14	5.24	/	
	Cu	35	83	18000	
	Pb	3.5	1.3	800	
	Zn	70	111	/	
	Ni	54	50	900	
	Hg	0.100	0.033	38	
	Cr(六价)	2L	2L	5.7	
	As	14.8	2.21	60	
	Cd	0.24	0.08	65	
	Ag	1L	1L	/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土壤环境质量 农 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 控标准(试行)》 (GB15618-2018)	
		厂区西北侧稻田 S3 (E115°47'34.13" N28°54'15.23")	杜家咀稻田 S4 (E115°47'30.41" N28°53'46.51")		
10月25日	pH	5.54	5.23	pH≤5.5	5.5<pH≤6.5
	Cu	30	37	50	50
	Pb	15.3	21.5	80	100
	Zn	44	69	200	200
	Ni	42	58	60	70
	Hg	0.121	0.206	0.5	0.5
	Cr	34	57	250	250
	As	11.4	11.6	30	30
	Cd	0.23	0.27	0.3	0.4
	Ag	1L	1L	/	/

由表 9-6 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1#车间北侧 S1 和危废暂存间北侧 S2 中 Cu、Pb、Ni、Hg、Cr⁶⁺、As、Cd 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 pH、Zn 和 Ag 无执行标准; 厂区西北侧稻田 S3 和杜家咀稻田 S4 中 pH、Cu、Pb、Zn、Ni、Hg、Cr、As、Cd 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标准, pH 和 Ag 无执行标准。

10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1) 调查目的

重点了解项目周边公众对工程的基本态度和公众对项目投产后的环境影响反应。

(2) 调查方式与对象

本次公众参与的对象为工程所涉及的范围内，尤其是工程周围的居民群体。由调查工作人员将印好的 30 份个人调查表及 5 份团体调查表通过机关、工厂、村委会等多渠道，选择不同职业、年龄代表随机发到被调查人员手中，当场填写，同时对公众反映的问卷以外的问题作好记录。

(3) 调查公告

调查公告见附件 16《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公众意见调查表》。调查内容主要为周边居民对该项目在试运行期间的环境满意程度。如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等。

(4) 调查结果

根据表 10-1、10-3 调查统计：

- 1、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施工期噪声无影响。
- 2、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施工期扬尘的无影响。
- 3、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施工期废水无影响。
- 4、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施工期无扰民或纠纷。
- 5、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竣工后废水无影响。
- 6、92.7%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竣工后废气无影响，3.3%的认为影响较轻。
- 7、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竣工后噪声无影响。
- 8、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竣工后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无影响。
- 9、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竣工后无污染事故发生。
- 10、100%被调查人员认为本工程竣工后环保工作表示满意。

表 10-1 项目公众参与调查人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业	文化程度	电话号码	单位或住址
1	胡小平	女	务农	初中及以	159XXXX1487	先锋村胡家

				下		
2	胡衍耀	男	务农	高中	137XXXX3017	先锋村胡家
3	胡华鹏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50XXXX3618	先锋村胡家
4	胡新民	男	工人	高中	139XXXX7225	先锋村胡家
5	胡昆连	男	工人	高中	135XXXX8158	先锋村胡家
6	陈小方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5XXXX6325	先锋村闵家
7	姜家秒	男	务农	高中	189XXXX9873	先锋村闵家
8	邓小华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51XXXX5378	先锋村邓家
9	邓德文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82XXXX7267	先锋村邓家
10	曾令玉	女	教师	大专	158XXXX0366	先锋软件学院
11	殷芳平	男	教师	大专	177XXXX0955	先锋软件学院
12	李锋	男	教师	大专	177XXXX0355	先锋软件学院
13	揭小鹏	男	教师	本科及以上	177XXXX0377	先锋软件学院
14	祝海龙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8XXXX9396	义坪祝家
15	祝国生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87XXXX7880	义坪祝家
16	祝王毛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8XXXX3036	义坪祝家
17	朱春沥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58XXXX5510	义坪刘家
18	朱菊根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8XXXX5027	义坪刘家
19	胡华东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50XXXX1522	义坪刘家
20	胡远要	男	商人	高中	177XXXX3377	罗亭镇街办
21	刘小西	男	商人	高中	153XXXX1977	罗亭镇街办
22	宋辉慧	女	商人	高中	180XXXX6868	罗亭镇街办
23	袁强	男	商人	高中	153XXXX2488	罗亭镇街办
24	李大星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7XXXX2201	罗亭村李家
25	李铁根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50XXXX709	罗亭村李家
26	李润香	女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88XXXX6171	罗亭村李家
27	庐华云	女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6XXXX4859	罗亭村李家
28	罗序英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7XXXX1948	罗亭村土塘组
29	罗鹏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7XXXX9538	罗亭村土塘组

30	罗贤辉	男	务农	初中及以下	138XXXX2130	罗亭村土塘组
----	-----	---	----	-------	-------------	--------

表 10-2 团体调查

1	南昌市湾里（罗亭）工业园管委会	138XXXX7588	罗亭工业园
2	江西星宇环保有限公司	139XXXX9676	罗亭镇义坪村
3	湾里区洁达洗涤中心	159XXXX5253	罗亭镇义坪村
4	江西鑫驰实业有限公司	139XXXX5634	罗亭工业园
5	南昌融汇罗亭水务有限公司	137XXXX3017	罗亭工业园

表 10-3 公众调查统计结果

时间	调查内容	选项	人数	比例 (%)	
/	被调查人数	/	30	100	
	被调查人学历	初中及以下	18	60	
		高中和中专	8	26.7	
		大专	3	10	
		本科及以上学历	1	3.3	
	被调查人员职业	工人	2	6.7	
		务农	20	66.7	
		其他	8	26.6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没有	30	100	
		有	0	0	
竣工后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废气污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29	95.8	
		影响较轻	1	4.2	
		影响较重	0	0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3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没有	30	100	
		有	0	0	
	对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30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从公参意见（团体）中可以看出：

大部分被调查单位/团体认为该项目运营后对自己单位/团体影响不大，对项目验收无异议。

表 10-4 项目公众意见调查一览表（单位/团体）

时间	调查内容	选项	团体	比例（%）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没有	5	100
		有	0	0
	竣工后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5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废气污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	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没有	5	100
		有	0	0
对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5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11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11.1 项目概况

2015年12月，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9月23日获得了南昌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洪环审批【2016】208号），并于2019年1月取得了江西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本项目为分期验收，其中“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已经于2019年12月通过企业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本次验收为“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验收内容为废环氧树脂基材加工生产线，年处理废环氧树脂基材8000吨（年处理废有机树脂类废物2500吨不在本次验收范围之内）。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委托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项目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管理制度。

11.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1.2.1 废气

11.2.1.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压制成型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15米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可知：压制成型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11.2.1.2 无组织废气

车间无组织废气随自然扩散无组织排放。根据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

11.2.2 噪声

根据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周边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夜间55dB(A)）。

11.2.3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原料裁剪和产品裁剪的废边角料、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的废活性炭、导热油炉更换的废导热油和原料废包装物。生

活垃圾放入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原料裁剪的废边角料回用于废环氧树脂基材生产；产品裁剪废边角料依托一期废电路板生产线破碎设备；危废依托一期危废暂存间，废活性炭、废包装物和废导热油收集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东江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处置，验收期间暂时无废导热油和废活性炭产生。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原则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暂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1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1.3.1 地下水

根据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 GT191057）数据可知，本项目厂区监测井、杜家咀、前胡家和罗亭镇 4 个地下水监测因子 pH、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氨氮、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铅、汞、铬、镉、铜、银、锌、镍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三类水质标准。

11.3.2 土壤

根据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一期）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 GT191057）数据可知，本项目 1#车间北侧、危废暂存间北侧土壤监测因子 Cu、Pb、Ni、Hg、Cr⁶⁺、As、Cd 监测值均达到《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建设用地二类标准，pH、Zn、和 Ag 无执行标准；厂区西北侧稻田和杜家咀稻田监测因子 Cu、Pb、Zn、Ni、Hg、Cr、As、Cd 监测值均达到《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标准，pH 和 Ag 无执行标准。

11.4 验收结论及建议

项目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污染物排放可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以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及其配套设施，现有环境保护设施能够满足主体工程需要；建设单位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验收期间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

行正常，验收的监测内容符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无重大缺项、遗漏；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因此，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要求，予以通过竣工验收。

为了确保本公司对周边环境不造成影响，需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

（1）企业运营过程中必须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落实到位，加强环保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防止超标现象发生。

（2）公司应加强员工环保意识、安全意识的教育。

（3）本项目应该加强厂区卫生，加强清洁生产的管理，每天清扫地面，让车间整齐有序。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2 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罗亭镇义坪村（罗亭工业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四、环境治理业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生产能力		年处理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处理废环氧树脂基材 8000 吨		环评单位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昌市环保局				审批文号		洪环审批[2016]20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7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19 年 10 月 2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州市绿森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州市绿森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60105MA35FWX9XN001V	
	验收单位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		所占比例（%）			/	
	实际总投资（万元）		2200				本期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0.4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9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h/a		
运营单位		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60105MA35FWX9XN		验收时间		2019 年 12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排放量		0.1032	/	/										
	化学需氧量		0.064												
	氨氮		0.019												
	石油类														
	废气排放量		5920.56			988.4		988.4							
	二氧化硫														
	铅														
	工业粉尘		1.421						/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1.305	120	0.013		0.013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 t/a；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t/a；大气污染物排放量——t/a。



仅供江西融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绝缘材料项目（二期）公示